

中盐安徽红四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盐安徽红四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保证公司及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及全资和控股子公司预计在2025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5,000万元，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理、保函、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等授信业务，公司及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最终审批与公司及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可在公司及全资和控股子公司之间分别按照实际情况调剂使用，可以在不同银行间进行调整。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代表、全资和控股子公司董事长或法定代表人，在上述额度内办理相关的全部手续，并授权可以用公司及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名下的房屋及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等资产为上述银行综合授信业务担保、抵押或质押。

该授信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股东大会授权的额度和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特此公告。

中盐安徽红四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1日